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7日（星期一）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6日15:00至2018年5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时间：2018年4月27日（星期五）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2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 会议地点：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城D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除上述第5项议案外，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第5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4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电邮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连同登记资料，于2018年5月4日17:00（星期五）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5月3日至2018年5月4日，每日9:00-11:30、13:3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48号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078”，投票简称为“思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新军 曾正

电 话：0571—28818665

传 真：0571—28818665(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请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14日

附件一、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 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受托人姓名		备 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